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0220 证券简称:江苏阳光 公告编号:临2024-03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5月7日和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相关风险提示: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2H10165号),且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7,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8.1条第(一)项、第(三)项之规定,公司及“被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的,则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或者金额超过1000万元,未能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5月7日和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公司证券部出现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同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四)其他事项

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实施其他风险提示

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2H10165号),且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7,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8.1条第(一)项、第(三)项之规定,公司及“被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的,则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或者金额超过1000万元,未能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提示。实施其他风险提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价格的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江苏阳光关于实施其他风险提示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二)大股东质押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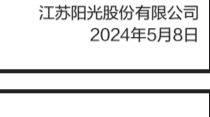
大股东质押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7.4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37%。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已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6.0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60%。大股东质押比例较高。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青岛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 公告编号:临2024-046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通过全景网上平台同步直播互动
- 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15:00-16:30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在全网举办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三)会议召开方式:通过全景网上平台同步直播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兼董事:徐占禹
财务总监:徐占禹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16:3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52206866
邮箱:pbs-impeach@drpen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网(https://ir.p5w.net)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与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 公告编号:临2024-047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5月7日和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因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下称“《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因下列事项被叠加实施风险提示:(1)因中喜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实施其他风险提示。(2)公司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4,800万元,存在一个月内无法归还的可能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提示。(3)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违规担保合计金额16.4亿元,存在一个月内无法归还的可能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提示。(4)公司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六)项之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提示。关于上述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提示等事项,预计无法在短期内满足撤销条件。

(四)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140号)(以下简称“《告知书》”)。公司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重大合同,公司2012年-2022年年报存在虚假记载等事项,中国证监会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进行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上述《告知书》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

(五)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以下简称“青岛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责令改正并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7号)(以下简称“《警示函》”)。公司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重大合同,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等事项,青岛监管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出具《警示函》并责令如期改正相关事项。上述《警示函》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

(六)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影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子公司、分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共计四家,分别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公司孙公司北京时代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八)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欣鹏运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目前尚处于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的状态,后续或将在继续被司法处置的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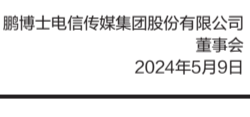
(九)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被披露了《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4),即公司前身为为股东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事宜提供担保,公司作为被告之一被请求就股东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5,000万元、112,000万元及相关利息、诉讼费用等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次案件涉及的担保,公司未履行合同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公司是否承担担保责任以及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需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

(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4-02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6月16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回避情况:投资者可在2024年06月16日前往访问网址:https://seecch/16amLaXcuA或通过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于2024年06月16日(星期四)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6月16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梁海兵,副董事长:张俊,董事兼总经理:钟海狮,独立董事:李大伟,副总经理:王清海,董事会秘书:卢沛民,财务总监:胡月11(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4年06月16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网站https://seecch/16amLaXcuA或通过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雨桐
电话:020-31601550
传真:020-31606494
邮箱:istacc@szcc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富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与主要内容。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及公司和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止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理财“农银理财”系列理财产品	10,000	2024-06-08	无固定期限	固定收益类	3.80%	自有资金
合计			10,000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且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当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等高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88768 证券简称:容知日新 公告编号:2024-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于2023年5月30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

鉴于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了《容知日新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根据相关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修订版)》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核准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768 证券简称:容知日新 公告编号:2024-033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容知日新”)于2024年5月7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聂卫华先生、贾维根先生关于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通知。鉴于双方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以及《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即将到期,为完善公司治理,保证公司经营连续性和稳定性,实现对公司实质且有效的控制,双方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背景情况

聂卫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11%,其控制的上海科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曾用名:安徽科容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聂卫华先生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其61.47%的出资份额,贾维根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5.00%的出资份额;持有公司股份11.57%;贾维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12%,两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39.80%,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聂卫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贾维根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上述双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和《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基于共同意愿,经充分沟通协商,聂卫华先生、贾维根先生于2024年5月7日续签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二、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1. 双方确定,自容知日新股票上市交易以来,在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表决时,双方均保持一致。

2. 双方同意,双方基于《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建立的一致行动关系,期限延长至容知日新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26个月,即至2026年7月26日;《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7月26日。

3. 本补充协议(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4. 本补充协议(二)与《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与《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有冲突的,以《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为准。

三、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后,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为聂卫华先生和贾维根先生。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有利于实现公司实际控制权的稳定,有利于公司保持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政策的连贯性和稳定性,不存在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或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4-0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更正不影响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核心数据,仅更正《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合并现金流量表的重大数据,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经事后审查,由于财务人员疏忽,在编制过程中计算公司引用错误,导致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合并现金流量表的部分数据有误。公司现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更正如下(粗括号内列表):

一、合并现金流量表的更正

1. 更正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3,471,512.93	413,167,532.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企业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471,512.93	413,167,532.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409,221.53	316,726,149.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409,221.53	316,726,14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82,291.40	96,441,38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0	17,73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00,000.00	17,73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596,476.67	20,892,596.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1,449,819.68	13,729,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4,046,296.35	322,351,59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596,476.67	20,892,596.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3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22,910.67	41,785,193.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423,385.68	280,566,40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26,467.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26,467.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38,894,996.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0,19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80,193.38	-38,768,52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5,106.62	-38,742,028.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2,427.78	-467,962.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600,000.00	119,981,414.8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848,796.23	218,716,417.8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448,796.23	338,697,832.76

单位:元

更正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3,471,512.93	413,167,532.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企业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471,512.93	413,167,532.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409,221.53	316,726,149.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409,221.53	316,726,14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82,291.40	96,441,38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0	17,73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00,000.00	17,73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596,476.67	20,892,596.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1,449,819.68	13,729,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4,046,296.35	322,351,59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596,476.67	20,892,596.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3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22,910.67	41,785,193.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423,385.68	280,566,40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26,467.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26,467.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38,894,996.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0,19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80,193.38	-38,768,52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5,106.62	-38,742,028.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2,427.78	-467,962.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600,000.00	119,981,414.8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848,796.23	218,716,417.8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448,796.23	338,697,832.76

单位:元

除上述更正事项(加粗列表部分)外,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次更正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实质影响,不会对对公司投资价值判断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财务核算,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更正后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新后)》将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八日